

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股东会因涉及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，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。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：1、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2、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2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
3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

(1)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
(2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996 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 G 座 3 楼会议中心

(3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1 日（星期三）15:00

(4) 网络投票时间：(1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1 日 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、13:00—15:00；(2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1 日 9:15—15:00 中的任意时间。

(5)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6)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杨远征先生

(7)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,407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 374,195,389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1.4643%。

(1)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共计 5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352,547,917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0.2226%。

(2)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，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，本次股东会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共计 2,402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21,647,472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.2417%。

(3) 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2,406 人，代表股份 45,043,654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.5838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，公司聘请的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律师对会议进行了见证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（包括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方式）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1.1、《2025 年预计与省广博报堂整合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2,637,8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838%；反对 1,230,2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288%；弃权 327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75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486,083 股；反对 1,230,271 股；弃权 327,300 股。

1.2、《2025 年预计与广东省广代博广告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2,592,7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717%；

反对 1,252,7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348%；弃权 349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35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440,983 股；反对 1,252,771 股；弃权 349,900 股。

1. 3、《2025 年预计与省广聚合（北京）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2,552,5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610%；反对 1,230,9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290%；弃权 41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0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400,783 股；反对 1,230,971 股；弃权 411,900 股。

1. 4、《2025 年预计与珠海市省广众烁数字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2,615,6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778%；反对 1,218,0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255%；弃权 361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6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463,883 股；反对 1,218,071 股；弃权 361,700 股。

1. 5、《2025 年预计与省广翰威（上海）广告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2,632,8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824%；反对 1,213,0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242%；弃权 349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3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481,083 股；反对 1,213,071 股；弃权 349,500 股。

1. 6、《2025 年预计与广东省广影业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2,675,7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939%；反对 1,161,9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105%；弃权 357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5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523,983 股；反对 1,161,971 股；弃权

357,700 股。

1.7、《2025 年预计与广东广旭整合营销传播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2,686,4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967%；反对 1,136,9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38%；弃权 37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9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534,683 股；反对 1,136,971 股；弃权 372,000 股。

1.8、《2025 年预计与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（关联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3,549,4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6828%；反对 1,138,0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5266%；弃权 356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90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549,483 股；反对 1,138,071 股；弃权 356,100 股。

1.9、《2025 年预计与广东破脉数字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2,667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916%；反对 1,141,8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52%；弃权 386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32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515,483 股；反对 1,141,871 股；弃权 386,300 股。

1.10、《2025 年预计与珠海市省广星美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2,533,3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558%；反对 1,147,6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67%；弃权 51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75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381,583 股；反对 1,147,671 股；弃权 514,400 股。

1.11、《2025 年预计与广东省东方进出口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（关联

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)

表决结果: 同意 43,507,083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5887%; 反对 1,125,971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997%; 弃权 410,600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116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 同意 43,507,083 股; 反对 1,125,971 股; 弃权 410,600 股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65,353,297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70%; 反对 8,357,192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2334%; 弃权 484,900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96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 同意 36,201,562 股; 反对 8,357,192 股; 弃权 484,900 股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72,592,118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715%; 反对 1,180,271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154%; 弃权 423,000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30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 同意 43,440,383 股; 反对 1,180,271 股; 弃权 423,000 股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72,483,818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426%; 反对 1,244,571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326%; 弃权 467,000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48%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: 同意 43,332,083 股; 反对 1,244,571 股; 弃权 467,000 股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72,574,018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667%; 反对 1,188,671 股,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177%; 弃权 432,700 股,

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5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422,283 股；反对 1,188,671 股；弃权 432,700 股。

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2,537,2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569%；反对 1,211,5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238%；弃权 446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93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385,483 股；反对 1,211,571 股；弃权 446,600 股。

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2,552,21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609%；反对 1,195,07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194%；弃权 448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9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400,484 股；反对 1,195,070 股；弃权 448,100 股。

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2,522,31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529%；反对 1,194,17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191%；弃权 478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8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43,370,583 股；反对 1,194,171 股；弃权 478,900 股。

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65,446,89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621%；反对 8,300,59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2183%；弃权 447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9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6,295,161 股；反对 8,300,593 股；弃权 447,900 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合规、真实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